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7

#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0,039,269.06**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040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06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 **44.75%**。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分红政策和分红条件；该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实际资金需求、股东合理回报、公司长远发展等因素，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财务状况、长远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的长期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52,671,207.13 | 27.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33,619.75 | -89.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22,563.33 | -89.2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384,865.57 | -755.5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 | -98.6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 | -98.9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4 | -98.9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 总资产 | 1,172,910,532.57 | 1,144,907,127.08 | 2.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973,964,482.07 | 971,367,751.56 | 0.27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13,624.82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5,60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5,364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23,712.85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7,245.2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计 | 211,056.42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 -89.02 | 主要由于增加子公司导致费用增加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报告期 | -89.27 | 主要由于利润减少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 | -755.51 | 购买商品支付劳务的现金增多，支付税费增多，主要为肇纳 2022 年缓交的各项税费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 -98.65 | 主要由于利润减少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本报告期 | -98.95 | 主要由于利润减少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报告期 | -98.95 | 利润减少，发行股份净资产增加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9,171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王坚群 | 境内自然人 | 74,880,000 | 53.33 | 74,880,000 | 无 | |
| 刘英 | 境内自然人 | 24,063,000 | 17.14 | 24,063,000 | 无 | |
| 周信钢 | 境内自然人 | 2,622,076 | 1.87 | | 无 | |
| 李欣 | 境内自然人 | 2,145,000 | 1.53 | | 无 | |
| 汤双喜 | 境内自然人 | 2,029,800 | 1.45 | | 无 | |
| 王恺 | 境内自然人 | 1,209,000 | 0.86 | | 无 | |
| 冯新彪 | 境内自然人 | 1,110,000 | 0.79 | | 无 | |
| 季洪燕 | 境内自然人 | 740,000 | 0.53 | | 无 | |
| 王坚平 | 境内自然人 | 585,000 | 0.42 | | 无 | |
| 周晨 | 境内自然人 | 450,120 | 0.32 | | 无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周信钢 | 2,622,076 | 人民币普通股 | 2,622,076 |
| 李欣 | 2,14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145,000 |
| 汤双喜 | 2,029,8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29,800 |
| 王恺 | 1,209,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9,000 |
| 冯新彪 | 1,11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10,000 |
| 季洪燕 | 74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740,000 |
| 王坚平 | 585,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5,000 |
| 周晨 | 450,120 | 人民币普通股 | 450,120 |
| 曾亚狮 | 430,676 | 人民币普通股 | 430,676 |
| 李碧玉 | 312,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12,0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股东王坚群与股东刘英为夫妻关系，股东王恺系王坚群与刘英之子，股东王坚平系王坚群之兄，股东李碧玉系刘英之弟媳。股东王坚群和刘英为一致行动人，股东王恺、王坚平、李碧玉未签署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周信钢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1,511,956** 股，李欣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2,145,000** 股，冯新彪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110,000** 股，季洪燕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740,000.00** 股，周晨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50,120** 股。 | | |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 年 3 月 31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341,099,435.70 | 419,623,157.79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5,000,048.86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9,126,864.84 | 7,959,716.00 |
| 应收账款 | 248,026,340.20 | 238,576,948.26 |
| 应收款项融资 | 33,449,116.68 | 12,349,859.40 |
| 预付款项 | 18,756,964.17 | 4,132,585.37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1,014,574.48 | 1,359,902.30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158,634,202.17 | 131,838,220.39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731,422.61 | 3,940,516.39 |
| 流动资产合计 | 812,838,920.85 | 824,780,954.76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54,654,268.00 | 54,039,542.03 |
| 在建工程 | 189,500,635.20 | 188,252,128.41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11,778,021.52 | 11,335,895.46 |
| 无形资产 | 56,738,753.19 | 57,098,669.46 |
|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37,518,769.89 | 1,917,905.54 |
| 长期待摊费用 | 114,771.95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540,554.33 | 4,878,159.2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4,225,837.64 | 2,603,872.2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60,071,611.72 | 320,126,172.32 |
| 资产总计 | 1,172,910,532.57 | 1,144,907,127.08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5,006,527.79 | 5,006,527.79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19,945,342.60 | 16,547,688.29 |
| 应付账款 | 101,804,979.90 | 118,865,884.09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664,210.69 | 1,195,555.0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6,474,109.57 | 8,416,802.82 |
| 应交税费 | 10,880,234.37 | 10,291,561.33 |
| 其他应付款 | 42,595,450.01 | 460,572.41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437,241.41 | 1,358,108.92 |
| 其他流动负债 | 186,347.39 | 1,155,422.15 |
| 流动负债合计 | 188,994,443.73 | 163,298,122.83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9,337,376.54 | 8,531,957.82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99,049.46 | 301,386.51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9,636,426.00 | 8,833,344.33 |
| 负债合计 | 198,630,869.73 | 172,131,467.1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140,400,000.00 | 140,40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426,637,603.11 | 426,637,603.11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58,905,139.05 | 58,210,188.37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348,021,739.91 | 346,119,960.0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973,964,482.07 | 971,367,751.56 |
| 少数股东权益 | 315,180.77 | 1,407,908.3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974,279,662.84 | 972,775,659.92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172,910,532.57 | 1,144,907,127.08 |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 年第一季度 | 2022 年第一季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 52,671,207.13 | 41,335,928.76 |
| 其中：营业收入 | 52,671,207.13 | 41,335,928.76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44,664,797.59 | 31,668,474.89 |
| 其中：营业成本 | 24,312,875.63 | 19,239,195.70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381,944.17 | 540,319.55 |
| 销售费用 | 3,972,952.15 | 2,338,816.65 |
| 管理费用 | 14,384,124.66 | 7,049,215.25 |
| 研发费用 | 4,638,785.26 | 4,902,369.00 |
| 财务费用 | -3,025,884.28 | -2,401,441.26 |
| 其中：利息费用 | | |
| 利息收入 | 3,215,511.67 | 2,511,418.15 |
| 加：其他收益 | 217,812.85 | 2,506,091.1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945.21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3,468,299.31 | -2,266,717.55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604,075.60 | -819,314.20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3,173,792.69 | 9,087,513.24 |
| 加：营业外收入 | 16,624.82 | 253,060.00 |
| 减：营业外支出 | 95,676.51 | 550,000.00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094,741.00 | 8,790,573.24 |
| 减：所得税费用 | 2,459,103.59 | 1,285,875.35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35,637.41 | 7,504,697.89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35,637.41 | 7,504,697.89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33,619.75 | 7,589,911.26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197,982.35 | -85,213.38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35,637.41 | 7,419,484.51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833,619.75 | 7,504,697.89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97,982.35 | -85,213.38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 | 0.34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 | 0.29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3 年第一季度 | 2022 年第一季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9,231,384.40 | 31,841,922.47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39,566.66 | 1,816,459.12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970,951.06 | 33,658,381.59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7,589,854.45 | 11,771,716.57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1,444,159.91 | 13,174,480.48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1,122,973.34 | 4,796,547.83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198,828.93 | 7,350,398.79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1,355,816.63 | 37,093,143.6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384,865.57 | -3,434,762.08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3,624.82 | 252,5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0.00 | 1,789,487.6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3,624.82 | 2,041,987.6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2,356,370.86 | 21,090,107.2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7,800,000.00 | 0.0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0,156,370.86 | 21,090,107.2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0,142,746.04 | -19,048,119.6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0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5,000,000.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55,458.33 | -79,377.2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6,527.7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5,458.33 | -72,849.42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458.33 | 5,072,849.42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89,583,069.94 | -17,410,032.27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24,638,730.84 | 481,301,208.80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35,055,660.90 | 463,891,176.53 |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双喜　　会计机构负责人：汤双喜

（三）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5298　　证券简称：必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5

#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3 点以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坚群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主要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040 万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106 万元（含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7）。

9、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 1 年。其报酬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9）。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 2023 年年度薪酬按照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执行，并按照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根据公司利润计划完成情况及董事、监事个人业绩和工作贡献考核后发放；未在公司任职的各股东方推荐的董事、监事不支付薪酬。

除独立董事张元不发放津贴外，其余独立董事的 2023 年年度津贴为 6 万元/人（税后），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发生的交通、住宿等必要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年度薪酬区间为 40-140 万元（税前），并按照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办法，根据公司利润计划完成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业绩和工作贡献考核后发放。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1）。

1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500.00 万元（含 8,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36 个月内有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审批具体贷款事宜，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17、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19、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14）。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报备文件

1、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35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公告编号：2023-023

#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20〕2305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扬芯片”）由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72 元，共计募集资金 536,052,000.00 元，坐扣不含税承销费 39,843,38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96,208,620.00 元，已由东莞证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5,266,061.95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70,942,558.0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04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　目 | | 序号 | 金　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 A | 47,094.26 |
|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B1 | 46,959.48 |
| | 利息收入净额 | B2 | 104.66 |
| 本期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C1 | 239.44 |
| | 利息收入净额 | C2 | |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 项目投入 | D1=B1+C1 | 47,198.92 |
| | 利息收入净额 | D2=B2+C2 | 104.66 |
| 应结余募集资金 | | E=A-D1+D2 | 0 |
|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 | F | 0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